

低收入社會救助給付與設籍限制之違憲 審查——*Saenz v. Roe* 一案判決之分析*

雷文玫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e-mail: wenmay@cycu.edu.tw

摘要

本文根據一九九九年聯邦最高法院對 *Saenz v. Roe* 一案之判決，檢視州政府限制新到居民受領低收入社會救助給付時，州民基於聯邦國民基本權所得主張之權利，以及聯邦最高法院介入違憲審查所適用的審查基準。本文認為，此一問題牽動到政治主體的成員，對於「我們／他們」的想像與抉擇，而聯邦最高法院在 *Saenz* 案引用權利或豁免權條款所保障的聯邦國民基本權，適用嚴格審查基準，限制州政府在社會福利政策上之主權行使，固然難脫過度保障低收入福利的嫌疑，但透過這樣的連結，也開發了遷徙自由作為聯邦國民基本權的地位在聯邦制度與民主政治的重要意義，並且設定了近年來聯邦最高法院限制州權的一個重要的底線。

關鍵詞： 設籍限制、遷徙自由、社會救助、聯邦主義

投稿日期：91.11.4；接受刊登日期：92.6.17；最後修訂日期：92.6.30

責任校對：黃錦香、林碧美

* 作者感謝黃昭元教授、張文貞教授以及兩位審查委員的寶貴建議。